


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
艺术品进/出口准予许可决定

11000019020240715

申请事项	艺术品出口经营活动
进/出口代理公司	深圳市胜亿智亚贸易有限公司
联系人姓名/电话	
进/出口需求方	
艺术品进/出口地	出口至 <u>马来西亚</u> 国家/地区
	进口来源国家/地区__
进/出口用途	销售
	展览地址_____
艺术品类别及数量	绘 画 <u>4</u> 件 摄 影 <u>0</u> 件 装置艺术 <u>0</u> 件 雕塑雕刻 <u>0</u> 件 书法篆刻 <u>0</u> 件 授权衍生品 <u>0</u> 件 工艺美术设计 <u>0</u> 件 其他艺术品 <u>0</u> 件
合计 <u>4</u> 件	
审批单位意见	依据《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》、《艺术品进出口管理暂行规定》，经审查，批准该公司进口/出口艺术品。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（盖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24年08月22日</p>

艺术品进出口名录 (V20230912)

序号	作品名称	作者	类别	尺寸 (cm)	材质	数量 (幅)	作品图片
1	马来西亚国家银行的后视图	拉菲·阿卜杜勒·拉赫曼	绘画作品	86.5 x 107	水彩	1	
2	布城	阿米鲁丁·阿里芬	绘画作品	121 x 88	水彩	1	
3	市场观点	伊斯梅尔·玛特	绘画作品	136. x 130	油彩	1	

4	敏化与遗传	沙菲.哈桑	绘画作品	106 x 86	水彩	1	
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	----	---	---

提示:

1. 艺术品数量多于2件时，上面表格可以插入行。
2. 编辑完《艺术品进出口名录》后，请全选图片，在Excel软件“格式”功能区中，点击“压缩图片”按钮，将图片压缩至Web或电子邮件精度。